

2023年放风筝读后感(精选8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放风筝读后感篇一

追风筝的`人，短短五个字，一直是我心底最单纯又美好的信仰。

这本小说其巧妙、波澜起伏的情节交错，令我震撼。在这本惊世之作里，出现了两个少年：一个叫阿米尔，一个叫哈桑。他们从小一起长大，亲如兄弟，但他们的地位却有天壤之别——阿米尔是少爷，而哈桑只是他的仆人。

阿米尔最终还是回了一趟阿富汗，他意外得知那个已经死去的曾被他背叛却始终爱着他的哈桑，竟然是他同父异母的弟弟。阿米尔为了“赎罪”踏上了那条再次成为好人的路，经历一路的艰辛和危险，他终于救回了哈桑的儿子——索拉博。

在读完小说的最后一句——“我追”，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复。这本书让我第一次那么靠近阿富汗，我看到的不是战争和恐怖主义，而是那些执着的追风筝的人。

我讨厌阿米尔的懦弱自私，他看到哈桑受欺负时选择了逃避，选择了背叛；但我又欣赏阿米尔，他有一颗善良的心，成年后的他始终无法原谅自己对哈桑的背叛，于是他返回故乡，希望能为自己的好友尽最后一点心力，他勇敢了一次。

哈桑的风筝是阿米尔，他追；阿米尔的风筝是爸爸，他追；哈桑的儿子的风筝是安定，他追。我们每个人的一生都是追风筝的过程，每当风筝被放起的那一刻，我们就应该告诉自

己要珍惜所拥有的一切。

每个人心目中都有一个风筝，无论它意味着什么，让我们勇敢地追吧！

放风筝读后感篇二

追风筝的人，看到这个名字，在我印象里按常规这应该是一部追逐梦想的励志小说，结果看完小说，会发现，这个追风筝的人是在现实中切切实实存在的，追风筝的比赛也是切切实实存在的，感觉天空中飞舞旋转的风筝好像也在脑海里一帧一帧放映着。

故事的男主人公和他的玩伴这种带有阶层色彩的情谊总是处于一种矛盾和纠结之中，但是最后根深蒂固的阶层观念和不平等的思想打败了十二多年相处的点点滴滴，其实我看完整篇小说，就记住了一个鲜明的任务，哈桑，他正直、善良、诚实、勇敢、热爱学习，集合了时间所有美好的词汇，对于他的小主人，内心敏感的哈桑除了真心珍惜爱着小主人，把他当朋友，其实也一直在扮演着忠诚的仆人身份，从来不会提过分的要求。看到哈桑最后娶妻生子，感觉到了一阵莫名的`悲凉，童年的不幸给他成年后的生活带去多少阴暗的心理阴影，再去探讨作者为什么不救下哈桑已经没什么意义了，小说一般不会给予太多的幸福于底层的人民，但善良的作者还是留了一点希望下来，希望哈桑今后的后代可以迎着风，继续将风筝线攥在手里，追逐更加开阔的蓝天，愿有梦想的人都能勇敢追逐，不负初心。

放风筝读后感篇三

这是一个始于阿富汗的故事。主人公阿米尔是个富人家的孩子，他的父亲是一个成功的商人，同时受到大家的尊敬。阿米尔有个仆人哈桑，他们两个从小就一起玩耍。

阿米尔并没有继承他父亲的勇敢，在被其他孩子威胁时，每次都是哈桑勇敢的站在他的身前。可是真是因为这，使得懦弱的阿米尔甚至开始不敢面对哈桑，从而发生了栽赃，迫使哈桑和他父亲一起离开了阿米尔家。随着战争的爆发阿米尔和他父亲一路逃亡，来到美国。后来的生活有苦有甜，父亲的离去，结婚等等。使得阿米尔渐渐成长，渐渐明白。是时候该为了过去的错误而做些什么了。而拉辛汗的电话真是这一切解脱的开端。阿米尔踏上回家的路，知道了哈桑是自己兄弟的真相，也走上了解救自己侄子索拉博的路。

整部小说囊括了好多东西感觉根本讲不清楚。而让我最为动容的自然是那放风筝，追风筝。第一次是“我”回忆儿时的最后一场斗风筝的比赛。阿米尔和哈桑赢得了那场比赛，哈桑去追到了那最后一只蓝色的风筝，却被凶暴的阿瑟夫打了一顿，可阿米尔看到了却因为害怕，因为懦弱躲在一边。后来为了救索拉博，阿米尔有一次遇到了阿瑟夫，而这次为了哈桑的儿子，阿米尔勇敢地和阿瑟夫战斗了。把索拉博终于带回了美国，可由于之前的孤儿院问题，索拉博变得沉默封闭。阿米尔和妻子索拉雅不知为什么始终没有孩子，他们想将索拉博当做儿子来对待，可结果却是如此。不禁让我觉得这也许是作者给他们阿米尔安排的天命。他所亏欠的哈桑的一件件无论是阿瑟夫还是孩子都得到了结果。但即使是天命也无法真正决定人的轨迹。而书中的风筝正是引领人们走出后悔，走出黑暗的灯。

文章的最后索拉博的眼中无论如何再也没有了那光明，是风筝，是那招古老的猛升急降，又重新唤醒了索拉博心中的希望，这一次追风筝的是阿米尔，他只听到自己说“为你，千千万万遍。”

追风筝的人，追的是

放风筝读后感篇四

作者描写童年时放风筝这件事，读后让我倏地回到了我的童年时代，感觉那么亲切·自然，仿佛又回到儿时与小同伴在一起追逐·打闹还有一起放风筝的场景。

记得那时不像现在一样富裕，有好吃的，好玩的新的衣服穿。上学只要穿的干干净净就行，教室门窗课桌都十分陈旧，前后两块大黑板，一块是老师上课用的，一块是做班级报刊用的。

那时我们非常喜欢户外游戏活动，比如跳绳·捉迷藏·玻璃球好多好多，有的已经记不起来了。每逢春天的时候，大家最喜欢还是放风筝。看谁的飞得又高又远，家家都自己做风筝，记得我家邻居的老爷爷特别会做风筝，像知了·蜈蚣还有蝴蝶人物造型等等好让我羡慕啊！班里搞比赛，我再三的恳求下，老爷爷给我做了一个，还拿了一等奖了。

现在放风筝的机会少了，应该说到户外锻炼的.次数少了。现在的孩子不想我们那时一样了，和大自然接触太少，得不到锻炼。身体和心灵受不到田野的熏陶，让我们竭尽所能帮孩子们到大自然怀抱里，去拥抱绿色感受清新的空气，也让孩子们找到放风筝的快乐。

放风筝读后感篇五

暑假，老师布置的必读书目里有一本《风筝下的少年》，我原以为是个描写一个阳光少年放着风筝奔跑在沙滩上的故事，没想到却是少年顺风遭遇人生突变，经历了惨绝人寰的南京大屠杀。从漫长的黑暗走进阳光，一个少年惊心动魄的成长经历！

顺风和小伙伴们最后一次的捉迷藏是那么的开心，那么的疯张和顽皮，他们怎么也想不到战争将会带给他们的是怎样的

一个人间地狱。顺风的爸爸是军官，为了保护他们的城市战死在了战场上。他和妈妈逃难到了难民营，所谓的“安全区”并不能保护他们，妈妈被日本人带走了，顺风为了寻找妈妈溜出了难民营，却从屋顶上摔了下来，被开照相馆的江孝国所救。然而，这个好心人的地方也不安全，在日本人的追捕下，小顺风又一次开始了逃亡。他从暗室的下水道，那个狭窄湿臭的洞里向前爬，寂静，黑暗，恐惧，好像他已经被这个世界遗忘。所以，当他摸到平时会把他吓得魂飞魄散的老鼠时，他感觉到的竟是一丝宽慰和温暖，毕竟在阳光下见了那么多的死亡，经历过世界上最可怕的事，这些老鼠根本就不算什么了。读到这里，我的眼泪止也止不住，心里充满了悲苦。这是我从来没有过的感觉，从小到大，我们的生活都充满了阳光，关爱，在家有父母，在校有老师，我们是天空下自由成长的花朵。不安，危险，孤独这些感觉离得我们好远，还以为生活就是这样充满了甜蜜，而顺风，我的同龄人，他都在经历什么？饥饿，恐惧，逃命，看到的是杀戮，血流成河，尸横遍野。我的心好像走进了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

后来，顺风在他大舅和其他几个受尸人的收留下活了下来。经历了那么多的仇恨，顺风变得成熟坚强起来，虽然五名收尸人为了保护他，为了不让代表日本鬼子的菊花和剑的风筝张扬在我们中国的天空上，英雄们付出了宝贵的生命，但是，保住了少年便保住了我们祖国的明天。长大后的顺风参加了新四军，取出了当年江孝国藏在暗室夹层里记录着日本人罪行的照片，让那些战犯被国际法庭处以了绞刑。故事结束了。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这本书让我明白了我们现在的和平，幸福的生活来自不易，不知是用多少英雄前辈的生命换来的，我们一定要好好的来珍惜，用一种顽强不屈的精神去面对生活和学习中的逆境，让自己变得坚强，自信，为祖国的明天尽一份力量！

放风筝读后感篇六

今天，我读了一篇文章，是鲁迅写的《风筝》。

这篇文章写的是在鲁迅的故乡，二月时，大家喜欢放风筝。而鲁迅向来不爱放风筝，反而讨厌放风筝，认为这是没出息孩子的玩意。而他的小兄弟喜欢放风筝。一见着风筝就张着小嘴，呆看着空中发神。

一段时间后，鲁迅发现了小兄弟偷偷在杂物间里，用每天捡来的枯竹想做风筝。鲁迅一把抓断一支翅骨，又把它扔到地下，踏扁了，傲然走出杂物间。

当鲁迅中年时，看了一本书，说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玩具是儿童的天使。他才发现了当初的错误。当想去道歉时，小兄弟都已经全然忘却。

读完后，我恍然大悟。游戏是儿童的天性，游戏可以使儿童健康、活泼。鲁迅认为放风筝都是笑柄，可鄙的，在满足中毁了弟弟苦心做的风筝，但可想到这也毁了弟弟的童年乐趣，在严冬的肃杀中，场面更冷清了。中年明白时，才想起以前的愚昧、过错，想起不该毁了弟弟的风筝。

最后，鲁迅很想向弟弟挽回曾经的过错。他想了很多办法，送他风筝，赞成他放，劝他放，和他一同放，但是，早已有胡子的兄弟俩还能回到童年吗？鲁迅又想，等弟弟说：“我可是毫不怪你啊！”心才轻松了。可是，弟弟毫不记得当初的事了。

现在，儿时的回忆，带着悲哀印在鲁迅的脑海中，严冬，给作者寒威和冷气……

放风筝读后感篇七

今天，老师教我们了《纸船和风筝》这篇课文，我知道小松鼠在小熊心里有多重要，也知道小熊在小松鼠心里有多重要。

因为小熊每天还是扎一只风筝，这就说明小熊每天还是想着小松鼠的，小松鼠也一样。这就告诉我们每个小朋友失去一个朋友都会很难过，所以我们小朋友生气了，你可以主动去找你的`好朋友和他握手言和，这样你才能有更多的好朋友，要不然我们就会一个好朋友都没有啦！

放风筝读后感篇八

不断，不断，延伸。

风筝，就好象一位天使般的信使；亦好象一个信使似的的天使，它传递着美景和愿望；联系着人间和天堂。我联想这其中的故事也一定是美好的。

《追风筝的人》讲述了12岁的阿富汗富家少爷阿米尔与他父亲仆人儿子哈桑之间的友情故事，作者并没有很华丽的文笔，她仅仅是用那淡柔的文字细腻的勾勒了家庭与友谊，背叛与救赎，却给我以震撼。

当仆人哈桑——阿米尔最好的伙伴，被其他富家少爷围困在角落里施以暴力时，阿米尔——哈桑最信任的朋友，却蜷缩在阴暗的角落里默默注视，直到泪流满面却仍不敢挺身帮助哈桑时，我听到了心碎的声音。

可命运的指针并没有停止，阿米尔因为懦弱而极端害怕直至惭愧不已，无法面对哈桑。最后甚至栽赃他，让他永远离开了这个家。到后来阿米尔获悉哈桑竟是自己同父异母的兄弟时，悔恨与伤痛纠结。

当中年的阿米尔偶然得知哈桑的消息时，他却不顾危险，前往家乡阿富汗，开始了救赎。但时间是可怕的，因为它可以让一切都改变。终于回到家乡的阿米尔，目睹了家乡的变化，战乱不断，民不聊生。同时也见到了儿时的老管家，见到了荒废的家，也得知了哈桑的死讯。

哈桑死了，阿米尔的救赎却没有停止，哈桑唯一的儿子索拉博落入了阿米尔儿时的宿敌手中，儿时的懦弱和愧疚缠绕着中年的阿米尔……，一场救赎再次开始。

为什么生活在如天堂般的美国，远离硝烟弥漫的阿富汗，阿米尔仍然有着挥之不去的愁绪，仍然想着那个令他魂牵梦绕的故土，是哈桑，那个最忠于他的奴仆，不，是童年的伙伴，是他最愧对的人，让他的心灵永远处在忏悔与不安中。也许故事的结局并不完美。故事的结局，索拉博的不语和沉默以及放风筝时他的笑，让我感到一丝悲伤，却也有如负重释。因为阿米尔追过，救赎过，勇敢面对过。也许有些许苦涩与酸楚，但人生就是这样，犯错，错过，再用一生来挽回。

生活中的每一个人都是阿米尔，都在不断追寻那早已消逝的哈桑，或而失望，或而欣慰，或哭或笑。人生也许就是在不断怀念和追寻过去中度过的，我想：书中的情感不仅仅是亲情，不仅仅是友情，只要是能够沉下心来阅读的人，都会被其中直指人心的情感打动，也会从中折射出自己曾经有过的心绪，比如伤害别人时的快意和犹疑；危机关头的懦弱无助；亲人面临危险时的慌乱无措；爱情乍到时的浮躁不安；失去亲人时的悲伤孤独；应该担当责任时的自私推诿，以及时常涌上心头的自责、自卑和赎罪的冲动……这样的情感没有任何的虚伪做作，是一个人在面临变化的那一刻来不及思索的真实反应，是一个人在夜深人静时最私密的扪胸自问。胡赛尼的笔犹如一把尖利的刻刀，将人性的真实刻画得淋漓尽致。

书的后半段写得是主人公心灵的救赎。他费尽周折找到了哈桑的儿子索拉博，追到了心中漂移已久的风筝，重新成为一

个堂堂正正的男子汉，生活的大门终于又向他敞开了。阿米尔的结局，相比较而言，是幸福的。他终于明白了彼此的意义——以生命为代价。

但是，风筝就是风筝，它的天职是飞翔。我不知道在天空中飞翔的风筝，是天使；而落了地的风筝，却是魔鬼；落地风筝就是那经过世俗浸染过以后的人性。

读完这本书就像品一杯茶，有一点点苦涩，但其中的甘甜让我回味无穷。

其实人生不正是一杯茶吗？